

桐乡市人民政府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 2021 年政务公开要点（国办发〔2021〕12 号、浙政办发〔2021〕28 号、嘉政办发〔2021〕32 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市有关部门和各乡镇（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编制形成本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桐乡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始终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执政为民的重要举措和打造诚信政府、阳光政府的重要平台，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不断完善机制，强化措施，优化平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一）主动公开情况。深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等“五公开”。全年“桐乡市人民政府网站”和各政务新媒体公开政府信息 36514 条，涉及行政规范性文件、政策文件、政策解读、重点领域信息、社会公益事业、工作动态、公告公示、财政预决算、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民生实事项目进展情况、政府公报等信息。积极推进政策解读的多样性、通俗性，全年各级行政机关共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 36 件，政策解读 36 件。积极回应群众关注问题，今年以来，通过各种途径回应社会关切 300 多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1 年，桐乡市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89 件（含 2020 年结转 17 件），办结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 569 件，结转 2022 年度继续办理 20 件。2021 年因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行政复议 23 件，结果维持 18 件，结果纠正 2 件，其他结果 2 件，尚

未审结 1 件；因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行政诉讼案件 25 件，结果维持 12 件，其他结果 10 件，尚未审结 3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印发了《2021 年桐乡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责任清单的通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细化民生领域、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等各项重点领域和重大行政决策、权责清单、督察督办、政务新媒体等政府信息公开任务，进一步落实责任，确保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同时，以分组核查方式，不定期对各主体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检查，并下发检查结果，要求工作不到位的单位限期整改，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四）平台建设情况。在政府网站统一设置“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优化栏目页面设置和检索功能，加强对政府网站的管理和运用，方便公众快速准确获取所需信息。全面做好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专题项目建设，完成了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目录与内容的关联。进一步加强对全市政务新媒体的指导和监管，努力打造以桐乡市人民政府网站为核心，政务新媒体为支撑的政务公开全媒体矩阵。全年编辑出版《桐乡政报》6 期，并在桐乡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同步发布电子版。

（五）监督保障情况。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法治桐乡（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考核，进一步完善了考核细则，以考核促落实。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机制，规范流程，严格遵循“先审查、后发布，谁审查、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确保发布内容的权威性、全面性和准确性。加强对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推进、指导、协调、监督，通过举办培训、协调重大信息公开事项、单位间交叉检查等方式，提升全市的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在桐乡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设置“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专栏，接受社会各界对全市政府信

息公开工作的评议。2021年，全市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追究责任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6	88	42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3804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39905		
行政强制	3011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24855.92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55	15	0	1	0	1	57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7	0	0	0	0	0	17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66	8	0	0	0	0	17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43	5	0	1	0	1	5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6	0	0	0	0	0	6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1	0	0	0	0	0	11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58	0	0	0	0	0	158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1	0	0	0	0	0	2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0	1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6	0	0	0	0	0	26
		2.重复申请	32	2	0	0	0	0	34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2	0	0	0	0	0	2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78	0	0	0	0	0	78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	0	0	0	0	0	4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52	15	0	1	0	1	56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0	0	0	0	0	0	2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8	2	2	1	23	1	0	7	1	9	11	0	3	2	16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创新工作、亮点工作不多。二是依申请公开面临考验。依申请公开日益多样化、复杂化，且申请数量不断增多。

(二) 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特色亮点工作和经验做法的总结和提炼。二是健全和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加大对复杂、疑难典型案例的研究分析,积极探索,不断提高依申请公开件的办理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桐乡市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处理费。